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PROVINCIAL TENDERING CORP.,LTD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自动平移门采购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HBT-17210262-212772

采 购 人：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代询价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须知.....	6
一、 总则.....	6
1、 适用范围.....	6
2、 定义.....	6
3、 货物.....	6
4、 费用.....	6
二、 询价文件.....	6
5、 询价文件的构成.....	6
6、 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
7、 现场踏勘.....	7
三、 询价响应文件.....	7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7
9、 询价响应文件的构成.....	7
10、 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7
11、 供应商报价与付款方式.....	7
12、 备选方案.....	8
13、 联合体.....	8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8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文件.....	8
16、 保证金.....	8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9
18、 询价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9
四、 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9
19、 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
20、 询价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9
21、 迟交的询价响应文件.....	10
22、 询价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0
五、 询价程序.....	10
23、 询价小组.....	10
24、 授权代表.....	10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0
26、 推荐成交候选人标准.....	10
27、 保密.....	10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10
28、 合同授予标准.....	10
29、 签订合同.....	10
七、 质疑.....	11
30、 质疑.....	11
31、 质疑回复.....	11
八、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12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3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三、其它要求.....	13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五章 评审方法.....	21
一、资格审查表.....	21
二、符合性检查表.....	22
三、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标准.....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24
一、响应函.....	28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0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1
四、报价一览表.....	32
五、分项报价表.....	33
六、偏离情况表.....	34
七、类似业绩一览表.....	35
八、资格证明文件.....	36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7
十一、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38
十二、技术文件.....	39
(一) 货物技术规格书.....	39
(二) 技术规格偏离表.....	40
(三) 产品检验报告 (如需要)	41
(四) 供货计划.....	42
(五) 调试验收方案.....	43
(六) 售后服务方案.....	44
(七) 其它.....	45
十三、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 (格式自拟)	46

第一章 询价公告（代询价邀请函）

项目概况

自动平移门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武汉市武昌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标书发售窗口或网络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08 月 02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BT-17210262-212772

2.项目名称：自动平移门采购

3.采购方式：询价

4.预算金额（万元）：2.8

5.最高限价（万元）：2.8

6.采购需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自动平移门。供应商报价超过该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报价无效。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以下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1 年 07 月 28 日至 2021 年 07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武汉市武昌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标书发售窗口

3.方式：现场领取。符合资格要求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领取采购文件：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

4.售价（元）：3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1 年 08 月 02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开标评标室（二）

五、开启

1.时间：2021 年 08 月 02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开标评标室（二）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资料：

户 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 号：308521015186

账 号：12790 54338 1060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联系人：赵华

联 系 方 式：027-872735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联 系 方 式：027-8376301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贺娅娜、田翠

电 话：027-83763018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7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询价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采购人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报价供应商	详见第一章第二条相关要求
6.3	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7.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0.4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
11.7	付款方式	在合同中约定
12.1	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联合体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询价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2.须提供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五章《评审方法》中的《资格审查表》。
14.2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为：_____。
15.1	证明响应内容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文件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证明满足询价文件第三章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的所有相关规定的內容
16.1	投标（询价）保证金（以下统称“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17.1	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18.1	询价响应文件正、副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u>二</u> 份，所有响应文件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本数量	不退还。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是否需要提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9.4	样品	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无。
20.1	询价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询价公告（代询价邀请函）”
23.1	询价小组人数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u>3</u> 人组成。
23.2	评审专家的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7.1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9.2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时间	成交通知书与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以后即可领取。
30.1	质疑期	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技术部，联系人：刘刚，联系电话：027-87816246。
31.1	质疑回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其他补充事项		
<p>1) 除本询价文件另有规定外，询价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以前3年或前5年，以此类推。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2019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6年3月1日至2019年3月1日。</p> <p>2) 本询价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p> <p>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代表选中，“<input type="checkbox"/>”代表未选中。</p>		

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定义

2.1“采购人”：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供应商”是指获取本询价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报价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具备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条件；
- (2)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 (3) 通过询价采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

2.6“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询价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货物

3.1“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4、 费用

4.1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活动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询价文件

5、 询价文件的构成

5.1本询价文件包括：

- (1) 询价公告（代询价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项目采购需求
- (4) 合同条款
- (5) 评审方法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改文件。

6、 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6.2对询价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

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7、 现场踏勘

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7.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7.3 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 询价响应文件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询价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询价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询价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询价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编制的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

注：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10、 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询价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询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0.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按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确定。

10.4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供应商报价与付款方式

11.1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应按照本询价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询价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询价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遗漏询价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3 供应商应根据本询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供应商的管理水平、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询价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询价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7 付款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备选方案

12.1 本项目是否接受备选方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2.1.1 本项目接受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询价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12.1.2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 联合体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采购允许联合体参与报价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报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告无效。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询价活动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

14.2 询价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4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证明材料仅限于参与询价供应商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参与询价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文件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保证金

16.1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报价结束之日起计算，本次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询价的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17.3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

18、 询价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如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电子版）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项目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和是否需要提供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响应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如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电子版）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供应商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3询价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询价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四、 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必须密封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 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3要求在报价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供应商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 询价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截止时间是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询价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迟交的询价响应文件

21.1在本次询价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 询价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22.3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询价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 询价程序

23、 询价小组

23.1 采购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询价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询价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的产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授权代表

24.1 参与询价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询价活动，授权代表参加询价活动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询价小组按照本询价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询价程序。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第五章“评审程序及评定成交的标准”。

26、 推荐成交候选人标准

26.1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7、 保密

27.1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询价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特殊情况按本须知29.3的规定执行。

29、 签订合同

29.1 询价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参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号令）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5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质疑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技术部，联系人：刘刚，联系电话：027-87816246。

30.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1、 质疑回复

31.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质疑答复人名称；
- (5) 答复质疑的日期。

八、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和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交货期	质保期
1	主机	自动门电机, 加长轨道皮带, 200KG*2 块	套	1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	2 年
2	方管	≥40*80mm, 3 层焊结构	项	1		
3	门体	≥12MM 钢化玻璃门体, 全玻璃门体	m ²	6.9		
4	包梁	标厚≥1.2mm, 磨砂不锈钢 304#材质	m ²	2.4		
5	防夹安全摄像头	红外线防夹电眼, 30-50cm 电动返回	套	1		

备注:

- 1、以上所有技术参数均应满足, 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标。
- 2、原有门洞尺寸为 2.98m*2.4m, 供应商要拆除原有玻璃门和大理石门框, 清理基层(含外运), 改为不锈钢包边。
- 3、门口幅度: W=1400-4200mm, 闭门速度: 150-500mm/sec, 开门速度: 300-700mm/sec。
- 4、开放时间: 0.5s-49.5s 可调整, 100 为常开常闭, 手动开关力: ±5kg 以下。
- 5、电子控制器: 微电脑处理控制器。
- 6、配件要求: 玻璃胶五金辅料、自动门吊夹 2 副

二、其它要求

1. 供应商负责货物的安装与调试, 提供操作培训和技术支持, 终身维护。
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
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附货物图片)的彩色技术说明书, 提供产品结构件检测报告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4. 包装: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卖方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货物均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 买方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及质量证书等资料均应齐全。
5. 供应商应列出售后服务的详细情况及所有优惠项目。
6. 供应商应按表格序号的所有货物分别报价。
7. 供应商所投产品凡需国家强制性认证或认可的产品, 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书和认可的标志等资料。

8. 成交供应商在货物到货、安装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9. 供应商必须对产品的技术资料、参数等做出说明。

第四章 合同条款（供参考）

合同编号：

合同项目名称：

合同双方：

甲方（买方）：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乙方（卖方）：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开户银行：

帐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要素：

-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 2、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元整（¥ 元整），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该合同金额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3、交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日历天内交付
- 4、交付地点：
- 5、交付状态：安装、调试、试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
- 6、质量保证期：
- 7、付款方式：

- 8、履约保证金：
- 9、质量保证金：
- 10、其它：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3.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4.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6.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1. 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湖北省、武汉市之有关规定。

1. 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2. 权利瑕疵担保

2. 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 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不存在会造成买方任何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2. 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 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3. 包装要求

3. 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3. 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4. 验收

4. 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

试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4. 2 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十五个工作日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该等验收所需时间不受前述验收期间约定的限制；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伴随服务

5. 1 卖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5. 2 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 提供货物首次使用耗材及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

6. 质量保证

6. 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功能、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6.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6. 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6. 4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_____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质量保证金应在甲方最后一次付款前支付。质量保证金在合同规定的有效期满后 15 天内，买方应一次性将质量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买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7. 补救措施和索赔

7. 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7. 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依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并退回差价。

(3)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重新计算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7. 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8. 履约延误

8. 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8. 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没收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8.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9. 误期赔偿

9. 1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0. 不可抗力

10.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0.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的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0.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 履约保证金

11.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退还卖方。

11.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1.3 如卖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2. 争端的解决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友好协商不成的，也可（请在选择项中打“√”）

提请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买方针对卖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3.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买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合同转让和分包

15.1 卖方应完全、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 合同生效

16.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6.2 本合同一式____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各执____份。

16.3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双方文书、信息的送达地址，同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的相关诉讼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阶段等），变更须书面通知对方。

17. 合同附件

17. 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7. 2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8. 合同修改

18.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四、合同附件：

签约各方：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p>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p> <p>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p> <p>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p> <p>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p> <p>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备注：

（1）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2）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二、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供应商名称
1.	按照询价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询价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响应文件有效期满足询价文件规定；	
4.	响应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5.	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6.	供应商未出现询价文件中规定无效的其它条款；	

7.	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审核结论		

说明：

- 1) 询价小组分别对每一响应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2) 询价小组决定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 4)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不进入下一步程序。

三、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标准

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当评审价相同时，由询价小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情况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封面：

_____ 采购

报 价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自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资料	响应文件 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构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违法记录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响应文件目录

1. 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报价一览表
 5. 分项报价表
 7. 偏离说明表
 8. 类似业绩一览表
 9.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10.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1. 资格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13. 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14. 技术文件
 15.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 注：询价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一、响应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询价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的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

- 1、 响应文件;
- 2、 资格证明文件。

并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 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 我方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4. 重要声明:

1)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 有,具体单位名称为:_____。

2) 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 有,具体单位名称为: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

3)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无; 有,已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为: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

(备注:以上3项声明,必须如实选择,选中项用表示,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供应商如未如实填报,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其它承诺:如有的话,可自行填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报价总价为_____ (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_____。

2. 将按询价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补充文件等),对此无异议。

4. 本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_____ (由供应商填写)_____ 个日历日。

5. 如我方成交,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由供应商填写）_____。

供 应 商：（公章）

通 讯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函 件：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人, 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起至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_____性别:

身份证号码: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性别：_____年龄：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 8.1 本表适用于供应商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报价并签署响应文件的情况；
- 8.2 如供应商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四、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报价（万元）	交货期	质保期	报价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
1							
2							
3							
4	设备和标准附件						
5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						
6	伴随服务						
7	其它						
合计价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说明:

1. 所有价格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执行。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报价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

六、偏离情况表

供应商：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需求	报价响应	偏离说明
技术要求			
1			
2			
3			
.....			
商务要求			
1			
2			
3			
.....			
响应审核（含资格要求）			
1			
2			
3			
.....			
评分要求（如有的话）			
1			
2			
3			
.....			

说明：

1. 供应商应对询价文件的各项要求，逐条说明响应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并申明响应文件的偏离和例外。优于询价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不满足的为负偏离。“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对应本询价文件第三章要求；
2. 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询价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供货内容	合同总额	买方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							

注：

供应商须按上表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合同）。

八、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五章《资格审查表》。

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联系地址	
企业资质	
企业从业人员数量	
资产总额	截止上一年度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基本账户	名 称： 账 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十一、关于资格条件的有关承诺及声明

(询价供应商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承诺和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一、我方在此郑重承诺,我方满足以下规定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或声明内容的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承诺或声明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技术文件

(一) 货物技术规格书

货物技术规格书至少包括

- 1) 货物技术规格书应按询价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中的技术规格逐条响应,提供**具体的货物性能参数**,并进行详细说明,附上相关证明资料,如不能满足询价文件的技术规格需说明原因并提出解决偏离的详细方案。
- 2) **货物性能参数应有技术资料作为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制造商出具的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等。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三) 产品检验报告 (如需要)

(复印件)

供应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拟供货物必须的：产品生产许可证书 (如有)、产品检测合格报告 (如有)、3C 认证 (如有)、注册证 (如有) 等。

（四）供货计划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供货计划，包括文字描述或图表显示。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五）调试验收方案

调试与验收方案至少包括：

- 1、供应商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各个阶段的调试与验收提出详细建议，包括但不限于：
调试、验收的项目、标准、方案、程序、要求和时间；
- 2、方案中应注明需要采购人参加的项目、时间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六）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供对所供货物的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提供各种技术配合、技术支持、技术培训、正常维护和应急措施等售后服务的详细内容及响应时间。

1、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置

说明售后服务机构的名称、性质、人员配置及数量、所从事的专业。

2、备件供应

供应商应明确说明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方式和条件的承诺。

3、技术培训

供应商应明确说明对买方人员的培训安排、培训目的、培训目标、培训计划。

4、售后服务

供应商应承诺投标设备的质量保证期、技术支持等，明确说明质保期内和质保期满后的正常维护和应急措施等售后服务措施。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七) 其它

- 1、询价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它技术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十三、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